

证券代码：834639

证券简称：晨光电缆

公告编号：2022-070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视频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30日以电话或短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水良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副董事长凌忠根、董事朱韦颐、独立董事方先丽、杨黎明、沈凯军因疫情原因视频参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黎明、方先丽、沈凯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障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进行了部分募投项目的投资，并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至2022年7月1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金额为3,069,600.00元，拟置换金额为3,069,600.00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5,047,798.75元（不含增值税），拟置换金额为5,047,798.75元；本次拟置换金额合计为8,117,398.75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情况出具了《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927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

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2-074)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黎明、方先丽、沈凯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意时点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披露的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5) 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杨黎明、方先丽、沈凯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晨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9日